

內政部營建署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綜字第11210956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備註一
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 <https://docDL.nps.gov.tw/speedad/> 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UEG8AB)

開會事由：本部海岸管理審議會審議「苗栗縣二級海岸防護計畫(草案)」第2次專案小組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2年5月4日(星期四)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署105會議室

主持人：林召集人宗儀、徐召集人燕興

聯絡人及電話：蔡武岩02-87712948
8059@cpami.gov.tw

出席者：李委員佩珍(生命科學系)、邊委員孝倫(以上委員為專案小組成員)、丁委員澈士(土木工程系)、李委員錫堤(地震災害鏈風險評估及管理研究中心)、許委員泰文(校長室)、張委員容瑛(都市計劃研究所)、張委員桂鳳(不動產經營學系)、陳委員文俊、陳委員永森(校長室)、陳委員璋玲、簡委員仔貞(景觀及都市設計系)、簡委員連貴(河海工程學系)、黃委員琮逢、徐委員淑芷、鄭委員又華、陳委員怡如、賴委員郁晴

列席者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、經濟部能源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苗栗縣政府、苗栗縣竹南鎮公所、苗栗縣後龍鎮公所、本署城鄉發展分署、都市計畫組、綜合計畫組(蘇組長崇哲、廖副組長文弘、朱簡任視察偉廷、張科長誌安)

副本：本署國家公園組、警衛室、綜合計畫組(3科)

備註：

一、檢附會議議程資料(附件1)及苗栗縣二級海岸防護計畫

(草案)各1份，敬請先予研析，並攜帶與會。另前開資料及計畫草案電子檔案可至「內政部國土空間利用審議資訊專區」(<https://lud.cpami.gov.tw>)下載。

二、請苗栗縣政府準備簡報說明，簡報電子檔請於112年5月2日下班前提供本署，俾供出席委員及相關單位參考。

三、依「內政部海岸管理審議會設置要點」第9點第1項規定：「本會委員有行政程序法第32條各款情形之一者，應自行迴避。」。

裝

訂

線

